

海南疋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HNCC-2023-090

采购人：陵水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盖章）

代理机构：海南诚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8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22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28
一、 总则.....	28
二、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8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9
一、 报价文件格式.....	40
1、 报价函格式.....	40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42
3、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44
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45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6
二、 商务部分.....	47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47
2、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49
3、 资格证明文件.....	50
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1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52
6、 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53
三、 技术部分.....	54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54
四、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55
竞争性磋商结果（最终报价）.....	56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海南蛋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08-28 09:30:00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HNCC-2023-090;
- 2、项目名称: 海南蛋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 3、预算金额: 3988480.00 元;
- 4、采购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 5、合同履行期限: 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零纳税的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和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6)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以现场查询为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08月15日19:00:00至2023年08月22日17:30:00（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磋商文件每套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5号国贸中心10B开标室

五、开启

1、时间：2023年08月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5号国贸中心10B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

2、有关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

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3、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等相关政策。

4、现场递交以下材料进行线下登记并缴纳文件费

①递交报名材料时间：2023年08月16日至2023年08月22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②报名材料：网上报名回执单、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公章），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且到采购代理公司进行线下登记并缴纳文件费的，均视为无效报名。

5、网上注册报名时间在：2023年08月15日19:00:00至2023年08月22日17:30:00（北京时间）方为报名有效时间，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进行注册、报名并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陵水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地址：陵水县椰林镇椰林南大道233号

电 话：0898-83338203

2、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海南诚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 5 号国贸中心 10B

电 话：1878975478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18789754787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海南疋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2	项目编号	HNCC-2023-090
3	采购人	名称：陵水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联系人：林工 电话：0898-83338203
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诚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电话：18789754787
5	采购预算	总预算：3988480.00元。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部分采购邀请“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8	合同履行期限	2023年9月至2023年12月
9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10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1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2	磋商保证金数额	人民币15000.00元整。
13	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2023年08月28日09时30分前
14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	磋商保证金应在开标时间截止时间（北京时间）前划入或存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缴纳磋商保证金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海南诚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银行账号：8989 0136 2910 902 磋商保证金缴纳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保证保险等非现金方式缴纳。 注：磋商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的应当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出；提供保证金凭证及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具的《基本存款账户

		信息》，注明用途 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磋商保证金（可简写） ，磋商保证金若提供银行保函的，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采购人或磋商小组保留核实供应商银行保函真伪的权力，若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材料，采购人将上报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并将其列入不良企业名单，开标完成后成交候选人的银行保函交给采购人保管，出具保函的银行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机构。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天
16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文件要求处签字或盖单位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	响应文件份数和装订要求	1.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包含 U 盘或光盘，电子版文件格式为 PDF 格式，电子版投标文件和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须保持一致）。 2.投标文件按以下要求装订： ①投标文件按 A4 规格竖装，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且必须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可以双面打印）； ②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共 3 个包，正本一个包，副本一个包，电子文件一个包）
17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还
18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0 名，评审专家 3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9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0	成交候选人数量	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供应商须承诺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投标文件中使用的单位公章为企业注册的公安机关备案的合法有效印章。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骗取中标，采购人将没收其保证金，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3.采购人保留进一步核实供应商所提供证明材料真实性的权利，如

	<p>经核实供应商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保留提请省级行政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企业黑名单的权利；如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如为成交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p> <p>4.中标人收到确认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主动放弃中标的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保证金不予退回，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记入中标人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公开，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备案并列入黑名单企业</p>
预算金额	<p>采购总预算: 3988480.00元。投标报价不允许高于预算金额，否则，其投标按废标处理。</p> <p>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p>
投标费用	<p>(1) 供应商的报价须充分考虑招、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评标专家费、交易场地租赁费和会务费，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均不予以补偿。</p> <p>(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0元。</p> <p>(3) 本次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取按照收费标准（琼价费管[2011]225号）计取。</p>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政府采购政策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p>1.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2、监狱企业: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价格扣除幅度：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	---

A.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6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8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授权委托

- 3.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全部费用。

B.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采购邀请；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采购需求；
- （四）采购合同；
- （五）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六）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C. 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

9.1 不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

10.1.1 磋商报价(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2 商务响应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3 技术响应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1.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2 磋商报价

12.1 《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当包括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12.2 《报价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计算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12.3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2.4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3 磋商保证金

13.1 磋商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报价无效。

13.5 未成交的供应商，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退还磋商保证金。

13.6 成交的供应商，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由招

标代理机构退还磋商保证金。

1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3.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3.7.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3.7.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7.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3.7.5 供应商提交磋商保证金后，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未参加磋商，且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放弃磋商的；

13.7.6 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7.7 供应商在本次磋商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扰乱磋商、评审秩序的行为或恶意利用规则谋求不法利益的行为。

1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开启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磋商保证金将被退还。

15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正本主要内容（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15.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光盘或者 U 盘，格式为 PDF，不得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6.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16.2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6.2.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封装为一个密封袋。

16.2.2 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包名称及包号（如有）、供应商名称。

16.2.3 供应商应参考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6.2.4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过度包装和精美装饰不是加分条件。

17 截止时间

17.1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7.2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 天发布公告。

17.3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否则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8.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E. 磋商程序

19 磋商文件的送达

19.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19.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3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19.4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故在磋商中，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因此不可以公开唱标。最终成交供应商名称和成交金额可通过成交结果公告获得。

20 磋商小组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1 磋商方式和内容

21.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1.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技术能力、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1.4 供应商在磋商中做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内容的保密

22.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3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3.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24 确认成交结果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4.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F. 授予合同

25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5.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5.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5.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6.2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做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成交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27 成交通知

27.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3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28.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8.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8.4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人成交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供应商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8.5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28.6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8.7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9 验收

29.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9.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

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1 本次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取按照收费标准（琼价费管[2011]225号）计取，结合当前行业现状，双方协商而定，在供应商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 询问

31.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1.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1.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2 质疑

3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2.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2.3 不符合本章第 32.1、32.2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2.4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2.5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33 投诉

33.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3.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H. 纪律和监督

34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5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6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7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采购预算：人民币 3988480.00 元

一、项目概述

海南疍家博物馆位于陵水黎族自治县新村镇潟湖水岸，总占地面积约 2 万平方米，是一座融合疍家民俗文化、饮食文化、服饰文化、生产文化于一体的综合性博物馆，预计于 2023 年 9 月开馆运营，各场馆在空间上呈顺时针线性流动结构，以“展演融合、展游合一”为展陈策略，集合藏、展、研、学、游、购等多功能一体化。建成后，将成为疍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海上丝绸之路文化枢纽高品质、高标准的文化体验休闲胜地，打造海南省文化旅游金名片。

本服务项目主要承担海南疍家博物馆的整体运营工作，包括场馆运营、资源导入、产品开发、营销宣传等。

二、服务内容

1. 场馆日常运维

负责海南疍家博物馆的日常运营维护工作，主要包括：

展品管理：展品的收藏、展示和保护。

游客管理：游客的咨询、接待和安全。

人员管理：工作人员的招聘、培训和管理。

物业管理：场馆相关物业的维护和管理。

2. 场馆开馆仪式

负责海南疍家博物馆开馆仪式及相关活动的筹备与执行。

3. 博物馆 VI 系统

负责海南疍家博物馆的 VI 系统设计与制作。

4. 博物馆宣传矩阵构建

负责海南疍家博物馆官方宣传矩阵的构建。

5. 博物馆运维设备的完善

负责根据运营需要完善博物馆运维设备，包括投影设备、声控设备、讲解设备、导览导视设备等，并对相应设备做好保管及维护。

三、服务时间

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四、服务地点：

海南疍家博物馆

五、服务要求

展品管理：建立健全科学的展品收藏体系，包括对收藏对象、收藏范围和收藏来源等方面的规划；制定科学的展览展示规划，包括展

品的分类、排列和配套等，制定科学的展品保护方案，包括展品的保险、鉴定和修复等。

游客管理：建立健全游客接待制度，包括游客的分类、接待流程、接待人员相关规范等；提供优质的咨询服务，包括对展品的介绍、游客问题的解答等服务；制定安全管理方案，包括对游客的安全教育、应急预案和安全设施等方面的规划。

人员管理：制定科学的人员招聘方案，包括对招聘标准、招聘流程、招聘数量等方面的考量；制定科学的人员管理制度，包括对员工的职责、权利、福利等方面的规范；制定有效的人员培训方案，包括对新员工、现有员工和专业人员的培训计划。

物业管理：开展场馆卫生清洁工作，保证场馆卫生达标，给予游客舒适的游览参观环境；开展场馆绿化养护工作，包括绿植规划、绿化养护等；开展设备维保工作，对场馆内各类设施设备开展科学的维护和保养。

开馆仪式：主要包括开馆仪式的策划、设计、筹备、宣传与执行；配套活动的策划、设计、资源整合、筹备与执行；仪式及配套活动的摄影摄像、记录制作、画册设计与制作等。

博物馆 VI 系统：主要包括博物馆的主视觉系统设计（如主视觉形象、主海报形象等）、VIS 基础设计（如标志 logo，标准字体，标准色，象征图形，基本要素组合规范等）、VIS 应用设计（如办公系统，公共关系礼品系统，服装服饰系统，导视指示系统，车身系统，展览展示系统，广告宣传系统等）以及开馆活动的展览视觉设计。

宣传矩阵：主要包括官方网站的开发与运维；小程序的开发与运维，含预约、售票、管理与营销系统；官方公众号的策划与运维；所需网络配套的搭建与运维，包括所需云服务器及带宽，以及各个宣传平台所需资质的办理。

六、服务标准

各项服务标准以《博物馆藏品管理办法》（发文字号 文物字〔1986〕第 730 号）、《博物馆条例》（2015 年 2 月 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59 号公布）等相关文件为参考。在充分参考的前提下，结合海南疍家博物馆自身定位和现实情况，现明确如下服务类别及对应标准。

（一）博物馆展品管理标准

1. 博物馆建立健全的文物档案管理制度，实行分级管理制度，详细记录每件展品的相关信息，包括收藏、展示、维修和出借情况等。这有助于追溯展品的历史和确保其可追溯性。

2. 藏品区分等级，按照等级进行管理、维护，其中注明为一级藏品的必须重点保管。

3. 博物馆对藏品负有科学管理、科学保护、整理研究、公开展出和提供使用(对社会主要是提供藏品资料、研究成果)的责任。保管工作做到:制度健全、编目详明、保管妥善、查用方便。

4. 藏品保管设立专门保管部门或配备专职保管人员。保管人员实行岗位责任制,并保持相对稳定。一级藏品应有固定、专用的库房,专人管理。

5. 除博物馆藏品之外,临时展览所涉及到的展品单独设置临时存放库房,专职人员负责管理。临时展览作品实行单独的管理办法,设置专门的库房存放区,作品进出博物馆需办理出入库手续,专人负责作品出入库清点。

6. 开展藏品的接收、鉴定、登账、编目和建档等工作遵循《博物馆藏品管理办法》的细节规定。

7. 藏品出入库房必须办理出库、归库手续。对藏品的数量和现状,必须认真核对,点交清楚。藏品出库后,由接收使用部门负责保管养护,保管部门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二) 博物馆接待游客服务标准

1. 博物馆在面对公众开放期间,需明确开馆、闭馆、临时调整的时间周期,并做到提前通知且符合规范。

2. 博物馆须保证提供正常的讲解、导览服务,工作人员应以热情友好的态度迎接游客,提供责任范围内的帮助和咨询。

3. 提供准确信息:博物馆工作人员提供准确的博物馆信息,包括展览、藏品、活动等方面的信息,确保游客能够全面了解博物馆的内容。

4. 提供导览服务:博物馆提供导览服务,为游客提供有关展览和藏品的详细解说,帮助他们更好地理解 and 欣赏展品。

5. 提供便利设施:博物馆应提供必要的便利设施,如洗手间、休息区、儿童活动区等,以满足游客的基本需求。

6. 提供无障碍服务:博物馆应提供无障碍设施和服务,包括轮椅、无障碍通道和厕所等设施,以方便残障游客的参观,并确保他们的安全和舒适。

7. 维护安全秩序:博物馆应设立必要的安全措施,确保游客的安全和秩序,如设置警示标识、安全通道和紧急出口等。

8. 整洁有序:博物馆应保持整洁有序的环境,及时清理垃圾、维护展品及展厅卫生环境,并提供清晰的指示牌和地图,以便游客顺利参观。

9. 收集反馈意见:博物馆应鼓励游客提供反馈意见,以改进服务质量,并及时回应游客的问题和建议。

(三) 博物馆工作人员

博物馆工作人员应以友好、热情和专业的态度对待来访者，提供有效的服务和咨询。

1. 讲解员: 讲解员应深入了解博物馆藏品及相关领域的知识，以盩家文化为主，并能够将知识以易于理解和吸引人的方式传达给观众。讲解员应具备良好的沟通和表达能力，能够与观众互动，回答问题，提供专业解释并补充相应知识背景。

2. 前台接待: 前台接待员应熟悉博物馆的展览和活动信息，能够清晰地告知观众。前台接待员需要具备良好的组织能力，能够应对高峰时段的人流和排队情况，确保观众能流畅入场。

3. 保洁: 保洁员应认真负责地清洁博物馆的各个区域，包括展厅、走廊、洗手间等，确保整洁和卫生。

4. 安保: 安保人员应具备基本的安全知识和技能，包括应急处理、火灾防护、人员疏散等方面的训练。以及熟悉监控系统，每天定期进行安全巡查，轮班值岗，熟悉重大安全消防事故应急处置办法。

（四）博物馆空间

博物馆应提供安全的环境，确保游客和展品的安全。工作人员应熟悉安全规定，并能够在紧急情况下提供适当的指导和帮助。博物馆应提供清晰的标识和导向，以帮助游客找到展览区域、厕所、紧急出口等。展览区域应保持整洁和有序，确保展品的展示效果和游客的参观体验。

（五）博物馆服务

博物馆应提供高质量的教育和参观活动，包括讲座、工作坊、导览等。博物馆应提供反馈和投诉渠道，并及时有效的处理。

（六）博物馆与社区和环境

博物馆应积极与社区合作，推动社区参与和包容性，确保博物馆的服务能够惠及不同社群。博物馆应关注可持续性和环境责任，采取措施减少能源消耗和环境影响。

（七）博物馆 VI 系统

按时提供博物馆 VI 系统服务，设计思路完善，吻合盩家博物馆风格，设计板块合理，基本涵盖博物馆日常运营所需，设计执行清晰，交付的设计文件和设计资料，以及制作的设计成果准确清晰，能够体现盩家博物馆的独有风格，具有一定辨识度、美观性和传播性。

（八）博物馆数字化服务

提供在线展览和数字展示，使公众可以通过互联网浏览博物馆的收藏品和展览。这包括高质量的图像、文字介绍、多媒体资料。标准应当包括图像清晰度、展品信息的准确性和详尽性，以及用户友好的界面设计。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以下范本仅供参考,最终以双方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地: 海南 陵水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海南 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____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3. “服务”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二、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三、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主要包括：

1. 海南疍家博物馆日常运维维护工作，包括展品的收藏、展示和保护，游客的咨询、接待和安全，工作人员的招聘、培训和管理，场馆相关物业的维护和管理。

2. 海南疍家博物馆开馆仪式及相关活动的筹备与执行，包括开馆仪式的策划、设计、筹备、宣传与执行；配套活动的策划、设计、资源整合、筹备与执行；仪式及配套活动的摄影摄像、记录制作、画册设计与制作等。

3. 负责海南疍家博物馆的 VI 系统设计与制作，包括博物馆的主视觉系统设计、VIS 基础设计、VIS 应用设计以及 CIS 系统 MI 理念识别系统，BI 行为识别系统。

4. 负责海南疍家博物馆官方宣传矩阵的构建，包括官方网站的开发与运维，官方小程序的开发与运维，官方公众号的运维以及相应网络配套及各个宣传平台所需资质的办理。

5. 负责根据运营需要完善博物馆运维设备，包括投影设备、办公设备、讲解设备、导览导视设备等，并对相应设备做好保管及维护。

四、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止。

五、服务及验收标准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满足以下标准：

1. 建立健全科学的展品收藏体系，包括对收藏对象、收藏范围和收藏来源等方面的规划；

2. 制定科学的展览展示规划，包括展品的分类、排列和配套等；

3. 制定科学的展品保护方案，包括展品的保险、鉴定和修复等；

4. 建立健全游客接待制度，包括游客的分类、接待流程、接待人员相关规范等；

5. 游客满意率 80%以上（以官方系统统计或馆内记录为准）；

6. 制定安全管理方案，包括对游客的安全教育、应急预案和安全设施等方面的规划；

7. 制定科学的人员招聘及培训方案，满足场馆日常运营配备标准。；

8. 场馆卫生达标，各类设施设备维护管理良好；

9. 顺利举办博物馆开馆仪式及配套活动；

10. 顺利交付博物馆整套 VI 系统；

11. 完成博物馆宣传矩阵的搭建（含公众号、小程序、官网）

乙方应按月定期提交服务报告，合同期满或者服务履行完毕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包括依法邀请相关专家参加）对乙方的服务履约情况开展验收，并按照



服务履约情况以及国家、行业的政策法规予以评分，出具验收书。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用总价合同的方式计价。本合同总价（含税）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鉴于海南疍家博物馆新落成，前期有大量筹备工作及投入，甲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天内将合同价的80%（即¥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支付给乙方，供其开展工作以保证运营效果。

剩余款项（即¥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在项目结束时按照本协议第五条规定进行验收，并于项目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发票后10天内予以支付。

七、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乙方应积极配合整改。

3.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按时支付合同预付款及余款。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八、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

2. 乙方应严格按照服务内容及验收标准开展工作，并定期提供相关运营报告，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3. 乙方应保障博物馆相关设备设施安全，若有损坏遗失，应及时与甲方协商解决处理。

4. 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项目验收工作，并对符合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内的乙方未履行项目进行验收整改。

5.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付款义务。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保密义务

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十一、合同转让和分包

乙方可根据具体实施要求选择第三方服务提供，甲方表示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乙方需保证第三方服务符合本合同之约定，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十二、不可抗力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十三、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十四、合同中止、终止

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五、争端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选择将争议提交被告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依法申请仲裁或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主管部门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诚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18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5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见附件 1）

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2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2.1 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如有）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2.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2.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4、综合评分（见附件 2）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定标原则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

6、关于政策性加分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①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人)产品参与投标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2、小型、微型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4%-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附件)。

小微企业(投标人)是指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该企业制造的货物,由该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4、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需出具第三方符合法律法规的证明文件,提供其他属于小微企业的货物的,该企业也需出具第三方符合法律法规的证明文件,不提相关证明材料供视为不属于小微企业。

5、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10%);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4%)。

6、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 号），否则无效。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②关于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

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行拟定、投标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③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

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 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④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政策：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对提供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04】185号的要求：

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正确的金额,并提供目录截图及货物产品相关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7、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7.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7.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8、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9、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 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 1：审查表

响应文件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印件）
2	财务状况	提供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纳税和社保	需提供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零纳税的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和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需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以现场查询为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8	磋商文件份数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份数和装订要求”的要求

9	磋商文件的签署	响应文件的签署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0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报价有效、不超过采购预算)
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12	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天
13	其它	磋商文件要求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附件 2：评审标准和方法

评分细则表

序号	供应商及服务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满分
技术部分（80 分）			
1	整体运营方案	<p>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整体分析、定位架构、运营内容和具体工作计划等。</p> <p>（1）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20 分；</p> <p>（2）方案内容无缺漏，具有一定的合理性、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12 分；</p> <p>（3）方案内容存在缺漏或欠合理，方案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6 分；</p> <p>（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20
2	实地调研方案	<p>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实地调研成果，包括项目的空间规划和运维、内外部分析、设施设备建议、场馆布局及动线等。</p> <p>（1）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20 分；</p> <p>（2）方案内容无缺漏，具有一定的合理性、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12 分；</p> <p>（3）方案内容存在缺漏或欠合理，方案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6 分；</p> <p>（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20
3	重点活动方案	<p>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阶段性重点活动的整体规划、策划思路、执行计划等，至少应包括开馆仪式活动、国际交流活动。</p> <p>（1）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完全满</p>	10

		<p>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10 分；</p> <p>(2) 方案内容无缺漏，具有一定的合理性、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7 分；</p> <p>(3) 方案内容存在缺漏或欠合理，方案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3 分；</p> <p>(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4	博物馆运行制度及服务（人员）配置	<p>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博物馆现阶段章程、管理制度、人员结构、藏品及安全管理方案，各项内容需落地实施并契合博物馆实际情况。</p> <p>(1) 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20 分；</p> <p>(2) 方案内容无缺漏，具有一定的合理性、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12 分；</p> <p>(3) 方案内容存在缺漏或欠合理，方案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6 分；</p> <p>(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20
5	VI 系统方案	<p>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 VI 策划与设计思路、构成板块、相关说明等，体现项目的特点与价值。</p> <p>(1) 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10 分；</p> <p>(2) 方案内容无缺漏，具有一定的合理性、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7 分；</p> <p>(3) 方案内容存在缺漏或欠合理，方案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3 分；</p> <p>(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10
商务部分（10 分）			
6	项目负责人	<p>①具有受聘的博物馆学或相应艺术学科专家的得 2 分（提供聘书或者合作协议及相应专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10

		<p>②具备教授职称的得 2 分，具备副教授职称的得 1 分，本项满分 2 分（提供相应证书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p>③具备博物馆、美术馆等策展经验的，每项得 2 分，本项满分 6 分（提供相关博物馆或美术馆官网官媒资料截图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价格部分（10 分）			
11	价格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 / 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10
12	评比总得分（100 分）		100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以下封面仅供参考（目录格式自定）

（正本/副本）

响应文件

采 购 人：陵水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项目名称：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项目编号：HNCC-2023-090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函格式

报 价 函

海南诚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海南疋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磋商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

1、我们提供的《报价一览表》的报价，包括了完成该项目全部内容的一切费用。我们的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专用条款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磋商保证金。并承诺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我方无权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

- (1) 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 (2) 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
- (3) 在磋商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4)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并在磋商有效期内，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5、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启响应文件后 **60** 天。

6、我们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7、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8、我们承诺响应文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至磋商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全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报价（元）
1		
...	合计	
投标报价总计（元）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1、供应商是否为小微企业：是（ ） 否（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供应商全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注：

1、是否小微企业栏、是否监狱企业栏和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如满足须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

2、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原报价为准**。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格式文件附后），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3、**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4、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企业信息，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此表的总计为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项目服务费、运费及相关服务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价。报价包括标的服务地提供、一切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等）、验收、资料等

相关的全部费用。

- 6、相关服务价格包括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
- 7、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3、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非小微企业不提供。

2、小微企业，需在《报价一览表》其他声明中注明，未在《报价一览表》中附小微企业声明的，其报价不做优惠折算。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二、商务部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诚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海南查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招标编号：HNCC-2023-090）的招标活动，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说明：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商务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如有）带▲或★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或★。**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的实际情况（技术资料）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需求描述	供应商描述	偏离情况	页码
1					
2					
3					
4					
5					
	...				

供应商全称（公章）：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供应商在“供应商技术参数/功能描述”中填写所投设备/项目的详细技术参数或功能描述情况。

3、供应商只对所投相应包号内容进行响应，响应内容与《第三章用户需求》相应包号的内容一致。

4、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评委评标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供应商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3、资格证明文件

4、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陵水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公司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全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年 月 日

6、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陵水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我方就本磋商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采购要求、成交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响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们的磋商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成交后放弃成交，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放弃成交。

五、我们知道，成交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成交后放弃成交、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供应商全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三、技术部分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竞争性磋商结果（最终报价）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	陵水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项目名称	海南疍家博物馆管理运营项目
采购编号	HNCC-2023-090
最终报价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供应商名称	
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备注	

注：此表无须附在响应文件中，由进行最终报价时现场提供。

